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宜蘭辦事處 函

地址：26046宜蘭市弘志路24-2號

承辦人：宮秀卿

電話：03-9351428傳真：03-9327984

受文者： 本處全體會員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 108 年 03 月 28 日

發文字號： 台區水管會宜辦字第026 號

速別： 普通件

主旨：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修訂「管線工程技術人員工作證核發

與管理要點」，凡承攬該公司管線工程技術人員，均應於109

年 1 月 1 日前回訓，並換領新的工作證，始可進場施做以

免受罰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 一、依據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3 月 27 日台水

工字第1080008967號函辦理。

二、自來水公司工作證申請已接受採線上申請方式辦理，請申

請人至該公司新建置網站「管線工程技術人員工作證申請專區」(https：//www4.water.gov.tw/water widc/index.asp)加入並登入會員後，將下列相關申請資料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至qseft951753@mail.water.gov.tw，並於主旨註明「初辦」或「補發」或「換發」工作證。

主任委員 吳 文 隆